

股票代號：1110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第 3 季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 21 號 4 樓
電話：(07) 271-1121

項	目	頁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55
(七)關係人交易		55~61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	他	63~7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72~7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6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
3. 大陸投資資訊		72
(十四)部門資訊		78~79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110,720 仟元及 1,132,58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96%及 12.23%，負債總額分別為 29,851 仟元及 74,857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4.36%及 10.5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20,796 仟元及 21,246 仟元與 45,930 仟元及 54,26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1.22%及(71.27%)與 32.55%及 108.70%。

另，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所述，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656,877 仟元及 736,962 仟元，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關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789 仟元及(656)仟元與 7,914 仟元及 5,595 仟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蔡 淑 滿

蔡淑滿



會計師：李 青 霖

李青霖



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代碼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296,086	3	\$369,847	4	\$360,533	4	2100	流動負債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52,108	2	144,013	2	86,167	1	2110	短期借款	六(十八)	\$20,000	-	\$150,000	2	\$50,000	1
	資產-流動								213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九)	29,991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12,493	2	207,028	2	209,810	2	217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91,323	1	-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5,560	1	112,860	1	67,877	1	2180	應付帳款	七	97,467	1	195,247	2	162,14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306	-	17,239	-	11,487	-	22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二十一)	6,678	-	13,356	-	15,582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1,016	-	63,278	1	2,418	-	223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二)	68,302	1	67,673	1	74,12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84	-	102	-	87	-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102	-	5,467	-	3,949	-
130X	存貨	六(六)	594,723	6	408,198	4	570,404	6	226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二十三)	2,347	-	3,163	-	3,251	-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16,718	-	202,231	2	31,772	-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六(八)	33,000	-	-	-	-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八)	64,766	1	-	-	-	-	2310	預收款項		-	-	5,506	-	30,40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九)	662,713	8	592,850	7	591,061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二十三)	-	-	20,534	-	55,43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09,873	23	2,117,646	23	1,931,616	2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1,210	3	460,946	5	394,878	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	1,194,610	13	-	-	-	-	257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05,813	4	296,571	3	293,344	3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一)	-	-	969,093	10	963,203	10		存入保證金	六(二十四)	27,971	-	27,965	-	23,36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	-	286,336	3	288,029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33,784	4	324,536	3	316,71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三)	656,877	7	682,969	7	736,96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四)	221,914	2	228,265	2	238,893	3	2XXX	負債合計		684,994	7	785,482	8	711,588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五)	4,996,578	54	4,963,388	54	4,981,862	54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六)	105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6,709	1	84,002	1	83,480	1	3110	股本	六(二十六)	5,720,008	62	5,720,008	61	5,720,008	62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七)	11,963	-	33,592	-	33,592	-	320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七)	188,057	2	187,952	2	188,00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178,756	77	7,247,645	77	7,326,021	79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42,176	11	1,036,036	11	1,036,03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八)	812,408	9	812,408	9	812,408	9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九)	311,631	3	161,313	2	108,907	1
									3400	其他權益	六(三十)	512,881	6	634,626	7	652,106	7
									3500	庫藏股票	六(三十一)	-12,185	-	-12,185	-	-12,185	-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8,574,976	93	8,540,158	92	8,505,281	9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三十二)	28,659	-	39,651	-	40,768	-
									3XXX	權益總計		8,603,635	93	8,579,809	92	8,546,049	92
1XXX	資產總計		\$9,288,629	100	\$9,365,291	100	\$9,257,637	1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9,288,629	100	\$9,365,291	100	\$9,257,637	100

董事長：陳敏斯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7. 7. 1~9. 30		106. 7. 1~9. 30		107. 1. 1~9. 30		106. 1. 1~9. 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三十三)	\$383,970	100	\$457,098	100	\$1,176,164	100	\$1,141,6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	357,841	93	470,051	103	1,082,054	92	1,182,437	104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6,129	7	-12,953	-3	94,110	8	-40,823	-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603	1	6,784	1	14,788	1	15,245	1
6200	管理費用		20,017	6	12,290	3	60,440	5	41,41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36	-	-	-	1,021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784	7	19,074	4	76,249	6	56,660	5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345	-	-32,027	-7	17,861	2	-97,48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四)	33,752	10	42,839	9	41,099	3	49,107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十五)	1,693	-	-13,864	-3	25,607	2	47,968	4
7050	財務成本		-148	-	-50	-	-872	-	-15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89	-	-656	-	7,914	1	5,59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086	10	28,269	6	73,748	6	102,518	9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8,431	10	-3,758	-1	91,609	8	5,035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三十七)	3,049	1	-19,113	-4	805	-	-288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5,382	9	15,355	3	90,804	8	5,323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063	8	-	-	37,260	3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41	-	-	-	13,028	1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8,405	-8	-	-	47,256	4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6,761	-2	-	-	-2,65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三十八)	31,222	8	-45,166	-10	50,288	4	44,601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604	17	\$-29,811	-7	\$141,092	12	\$49,924	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35,303	9	15,369	3	90,591	8	7,316	-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79	-	-14	-	213	-	-1,993	-
8600	合 計		\$35,382	9	\$15,355	3	\$90,804	8	\$5,32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66,497	17	-29,795	-7	140,894	12	51,920	4
8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07	-	-16	-	198	-	-1,996	-
8700	合 計		\$66,604	17	\$-29,811	-7	\$141,092	12	\$49,924	4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九)	\$0.06		\$0.03		\$0.16		\$0.0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敏斷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106.1.1餘額	\$5,720,008	\$185,044	\$1,025,194	\$812,408	\$169,633	-	-	\$607,502			\$-12,185	\$133,246	\$8,640,85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42	-	-10,84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7,200	-	-	-			-	-	-57,200			
合 計	-	-	10,842	-	-68,042	-	-	-			-	-	-57,200			
本期淨利(損)	-	-	-	-	7,316	-	-	-			-1,993	5,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4,604			-3	44,6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316	-	-	44,604			-1,996	49,9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2,852	-	-	-	-	-	-			-	2,852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05	-	-	-	-	-	-			-	105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90,482	-90,482				
106.9.30餘額	5,720,008	188,001	1,036,036	812,408	108,907	-	-	652,106			-12,185	40,768	8,546,049			
107.1.1餘額	5,720,008	187,952	1,036,036	812,408	161,313	-	-	634,626			-12,185	39,651	8,579,809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99,781	-	486,290	-634,626			-	130	-48,425			
期初重編後餘額	5,720,008	187,952	1,036,036	812,408	261,094	-	486,290	-			-12,185	39,781	8,531,38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140	-	-6,140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7,200	-	-	-			-	-	-57,200			
合 計	-	-	6,140	-	-63,340	-	-	-			-	-	-57,200			
本期淨利(損)	-	-	-	-	90,591	-	-	-			213	90,8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303	-			-15	50,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0,591	-	50,303	-			198	141,0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變動數	-	-	-	-	-426	-	-	-			-3	-429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05	-	-	-	-	-	-			-	105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11,317	-11,31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712	-	-23,712	-			-	-	-			
107.9.30餘額	\$5,720,008	\$188,057	\$1,042,176	\$812,408	\$311,631	-	\$512,881	-			\$-12,185	\$28,659	\$8,603,63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陳敏斷

經 理 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9月30日
<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1. 1~107.9.30	106.1. 1~106.9.3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91,609	\$5,03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1,356	15,93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021	-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	1,7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9,719	61
利息費用	872	152
利息收入	-8,231	-6,151
股利收入	-27,293	-39,0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7,914	-5,59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15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4,708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80,206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10	12,03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4,458
其他項目	105	10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0,816	-96,5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14,90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805	-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207	-4,25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0,954	8,85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2	9,446
存貨(增加)減少	5,043	16,13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181	-25,89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9,863	-141,3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1,241	-22,1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6,519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5,450	29,82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57	-13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816	15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44	29,40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	36,3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034	95,5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0,275	73,460
調整項目合計	-161,091	-23,06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9,482	-18,028
收取之利息	8,075	6,355
收取之股利	40,609	51,550
支付之利息	-897	-15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7,917	-6,5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612	33,1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21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12,760	-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07.1. 1~107.9.30	106.1. 1~106.9.30
退回股款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642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86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7,481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51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33,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13	-9,2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629	-
取得無形資產	-105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3,847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8,01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4,362	-21,6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50,000
短期借款減少	-130,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6	-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59
發放現金股利	-57,200	-57,2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1,317	-90,48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8,511	-98,04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3,761	-86,4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9,847	447,0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6,086	\$360,533

董事長：陳敏斷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長直



會計主管：黃薪翰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5年12月，主要營業項目為水泥、石灰石、水泥加工製品與預拌混凝土等之製造開採及銷售業務。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三)2. 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07年11月 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集團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於107年 1月 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與帳面金額及被投資公司因適用IFRS 9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69,847	\$369,847	(a)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9,516	39,516	(b)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6,429	26,429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86,336	270,984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969,093	969,093	(b)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8,068	78,068	(b)
原始到期日超過 3個月 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92,850	592,850	(a)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00,405	400,405	(a)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3,592	33,592	(a)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其公允價值無
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IFRS 9)	影響數	影響數	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44,013	\$ -	\$ -	\$144,013	\$ -	\$ -	-	
減：重分類至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權益工具 (IFRS 9)	-	(26,429)	-	(26,429)	(2,292)	2,292	-	(b)
	<u>\$144,013</u>	<u>(\$26,429)</u>	<u>\$ -</u>	<u>\$117,584</u>	<u>(\$2,292)</u>	<u>\$2,292</u>	<u>\$ -</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加：自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IAS 39) 重分類	-	26,429	-	26,429	-	-	-	(b)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IAS 39)重分 類及再衡量	-	286,336	(15,352)	270,984	47,565	(63,047)	130	(b)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IAS 39)重分類	-	969,093	-	969,093	-	-	-	(b)
	<u>\$ -</u>	<u>\$1,281,858</u>	<u>(\$15,352)</u>	<u>\$1,266,506</u>	<u>\$47,565</u>	<u>(\$63,047)</u>	<u>\$130</u>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IAS 39)	首次適用之調整		(IFRS 9)	影響數	影響數	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82,969		(\$33,073)	\$649,896	\$54,508	(\$87,581)	(c)	

- (a) 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對107年1月1日之備抵損失尚無重大影響。
- (b) 原依IAS 39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依IFRS 9選擇部分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調整減少2,292仟元及增加2,292仟元；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本集團依IFRS 9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651,216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另外，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減少15,352仟元、增加47,565仟元及減少63,047仟元及非控制權益增加130仟元。
- (c)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因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本公司107年1月1日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調整減少33,073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87,581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54,508仟元，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16,590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 IFRS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條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追溯適用IFRS 15對107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金額	說明
預收款項	\$5,506	(\$5,262)	\$244	(a)
應付帳款	195,247	(9,008)	186,239	(b)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534	(20,534)	-	(a)
合約負債－流動	-	34,804	34,804	
負債影響	\$221,287	\$ -	\$221,287	

- (a) 本集團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客戶，且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回收，並不再參與對商品管理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依IFRS 15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已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現行作法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待提水泥)及預收款項；於初次適用日後，依照IFRS 15之規定，則應認列為合約負債。

- (b) 依合約條款由公司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承包商完成所有合約義務，依 IFRS 15判斷該付款之安排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該款項於完成合約義務前係認列於合約負債。

相較於適用 IAS 11、IAS 18及相關解釋之規定，本集團採用 IFRS 15處理後之差異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 9月30日
資產增加（減少）	\$ -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91,323
預收款項減少	(5,11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減少	(86,207)
負債增加（減少）	\$ -
權益增加（減少）	\$ -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綜合損益項目及現金流量項目尚無影響。

- (二)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 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2)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與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首次適用IFRS16時，本集團將依IFRS16之過渡規定處理，並選擇僅就 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修改之合約依IFRS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不重新評估目前已依IAS 17及IFRIC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對於目前依IAS 17及IFRIC4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則仍依目前之方式處理而不適用IFRS16。

於適用IFRS16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將選擇採用類似IAS 17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將列為營業活動。

經評估，適用IFRS16時，對本集團最重大之影響係本集團須對現行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土地、廠房及運輸設備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其影響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由於IFRS16對出租人之會計處理規範與現行準則類似，故對於本集團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16生效時，本集團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適用，亦即不重編比較期資訊，而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集團須假設稅捐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捐機關接受，本集團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捐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集團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集團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集團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IFRIC 23，或將追溯適用IFRIC 23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 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 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106年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7年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107年1月1日初次追溯適用IFRS 9及IFRS 15，選擇不重編106年之財務報表及附註，並將差額認列於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106年之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係依據IAS 39、IAS 11、IAS 18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編製。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東南水泥(股)公司				
東南投資(股)公司	轉投資業務	99.29%	99.29%	99.29%
東南造紙(股)公司	不動產租賃業務(註)	49.71%	49.71%	49.71%
東南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東南資產開發(股)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本公司因指派人員獲聘擔任東南造紙(股)公司之總經理，致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之控制力。

- (1)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均屬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 (2)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請參閱附註六、(三十一)之說明。
7.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四)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C.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106年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金融資產減損

107年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債務工具投資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 A.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放款及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自 107 年起適用 IFRS 9，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五) 收入認列

107年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水泥、石灰石、水泥加工製品與預拌混凝土等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集團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並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出售房地收入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收入。

106年

1. 商品銷售

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2)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3. 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1)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2)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判斷、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 IFRS 15 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 (1)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承擔存貨風險，或於控制移轉予客戶後承擔存貨風險（例如，若客戶具有退貨權）。
- (3)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之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應收帳款附註六(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一等級輸入值，本公司對所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對衍生工具則係參考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餘請參閱 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現 金	\$327	\$327	\$265
支 票 存 款	3,529	3,130	12,895
活 期 存 款	123,349	119,714	181,222
約 當 現 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95,803	-	-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短期票券	73,078	246,676	166,151
合 計	<u>\$296,086</u>	<u>\$369,847</u>	<u>\$360,53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 市 股 票	\$134,561	\$ -	\$ -
開放型基金	17,547	-	-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上 市 股 票	-	65,945	58,219
開放型基金	-	78,068	27,948
合 計	<u>\$152,108</u>	<u>\$144,013</u>	<u>\$86,167</u>

1. 本集團於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1至9月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 3,888仟元及 (3)仟元與19,719仟元及(61)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三)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216,388	\$210,181	\$213,005
減：備抵損失	(3,895)	(3,153)	(3,195)
應收票據淨額	<u>\$212,493</u>	<u>\$207,028</u>	<u>\$209,810</u>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四)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2,300	\$129,302	\$83,899
總帳面金額			
減：備抵損失	(16,740)	(16,442)	(16,022)
應收帳款淨額	<u>\$95,560</u>	<u>\$112,860</u>	<u>\$67,877</u>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生產部門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2-3個月；營建部門及租賃部門依合約約定收款期限辦理。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107年

1. 本集團採用 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趨勢等。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2.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

如下：

107年 9月30日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1.8%	\$327,249	(\$5,890)	\$321,359
逾期0~90天	5%	-	-	-
逾期91~180天	25%	-	-	-
逾期181~365天	50%	-	-	-
逾期365天以上	100%	14,989	(14,989)	-
合計		<u>\$342,238</u>	<u>(\$20,879)</u>	<u>\$321,359</u>

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表如下：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19,858
首次適用IFRS 9調整數	-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u>\$19,858</u>
加：減損損失提列	1,021
減：減損損失迴轉	-
減：除列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7年9月30日餘額	<u><u>\$20,879</u></u>

上開應收帳款所持有之其他信用增強：無。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本集團於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沖銷合約金額之應收帳款為 0仟元。

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106年

1. 本集團並無重大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款項。

2. 備抵呆帳變動（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6 年 1 至 9 月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17,448	\$2,981	\$20,429
減損損失提列	286	1,422	1,708
減損損失迴轉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745)	-	(2,745)
期 末 餘 額	<u>\$14,989</u>	<u>\$4,403</u>	<u>\$19,392</u>

截至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 9月30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均為14,989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未逾期	\$ -	\$ -
逾期0~90天	-	-
逾期91~180天	-	-
逾期181~365天	14,989	14,989
合 計	<u>\$14,989</u>	<u>\$14,989</u>

3. 本集團無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應收出售股票價款	\$ -	\$62,816	\$ -
應 收 股 利	216	-	-
應 收 利 息	511	355	273
應 收 其 他	289	107	2,145
小 計	<u>\$1,016</u>	<u>\$63,278</u>	<u>\$2,418</u>
減：備抵損失	-	-	-
淨 額	<u>\$1,016</u>	<u>\$63,278</u>	<u>\$2,418</u>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3.之說明。

(六)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製造部門：			
原 燃 料	\$113,753	\$173,108	\$186,122
物 料	119,279	120,489	117,478
在 製 品	10,170	47,343	31,340
製 成 品	63,754	73,846	66,261
小 計	\$306,956	\$414,786	\$401,201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 損失	(96,438)	(95,914)	(42,041)
存貨合計—製造部門	\$210,518	\$318,872	\$359,160
營建部門：			
營 建 用 地	\$347,075	\$ -	\$ -
待 售 房 地	33,110	89,326	211,244
在 建 房 地	4,020	-	-
存貨合計—營建部門	\$384,205	\$89,326	\$211,244
淨 額	\$594,723	\$408,198	\$570,404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7年 7至 9月	106年 7至 9月
出售存貨成本	\$336,379	\$326,843
其他營業成本	7,380	8,575
存貨盤(盈)虧	(9,754)	-
未分攤製造費用	5,008	25,03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24	22,203
製造部門小計	\$339,537	\$382,659
出售房地成本	18,304	87,392
營業成本合計	\$357,841	\$470,051
	107年 1至 9月	106年 1至 9月
出售存貨成本	\$1,004,185	\$966,280
其他營業成本	21,861	25,517
存貨盤(盈)虧	(13,993)	-
未分攤製造費用	13,261	78,77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524	24,475
製造部門小計	\$1,025,838	\$1,095,045
出售房地成本	56,216	87,392
營業成本合計	\$1,082,054	\$1,182,437

2. 本集團於107年及106年 7至 9月與107年及106年 1至 9月因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或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 524仟元及22,203仟元與524 仟元及24,475仟元。
3. 本集團於105年5月間為符合空污法之相關規定，乃停工檢修改善空汙防制設備，檢修改善合格後，於 105年12月間函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惟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認為仍須進行檢修與改善，故目前仍處停工狀態，為降低因生、熟料部產線停工，致本業產生之虧損，本集團於106年9月通報勞動部資遣相關產線人員；上開因生、熟料部產線停工而產生之未分攤製造費用，106年7至9月及106年1至9月分別為25,038仟元及78,773仟元。
4.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 本期存貨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存貨調節如下：

項 目	107年 1至 9月	106年 1至 9月
存 貨 增 減	(\$186,525)	\$16,990
預付款項－土地款	191,694	-
轉入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	(853)
存貨減少支付現金數	<u>\$5,043</u>	<u>\$16,137</u>

(七)預付款項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預付土地款	\$ -	\$191,694	\$ -
預付購料款	8,301	7,460	12,268
預付保險費	272	430	321
預 付 租 金	5,037	156	5,768
留 抵 稅 額	454	2,177	2,213
進 項 稅 額	1,119	-	7,405
預 付 其 他	1,535	314	3,797
合 計	<u>\$16,718</u>	<u>\$202,231</u>	<u>\$31,772</u>

預付土地款係106年8月、11月經董事會通過為合建分售之需要，乃購置座落高雄市仁武區新後港西段之土地，相關說明詳附註九、(六)。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107年 9月30日
待出售投資性不動產	\$64,766
減：累計減損	-
淨 額	\$64,766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	\$33,000

本集團於 107年間與聯合國金屬工業股份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預計出售高雄市永安區復興段等七筆土地(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合約總價65,452仟元，預計於 6個月內完成處分程序，依約預先收取33,000仟元。

該預計處分利益將待權利義務移轉完成後認列；故於合併資產負債中，將其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其相關之負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原始到期日在 3個月 以上之定期存款：			
台幣定期存款	\$422,875	\$361,110	\$371,110
外幣定期存款	239,838	216,585	219,951
原始到期日在 3個月 以上之短期票券：			
外幣短期票券	-	15,155	-
合 計	\$662,713	\$592,850	\$591,061
利 率 區 間	0.82%-3.60%	0.82%-2.23%	0.82%-1.80%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 9月30日

非 流 動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269,331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321,211
小 計	\$590,542
評價調整	604,068
合 計	\$1,194,610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六、(十一)及附註六、(十二)之說明。
2. 本集團於 107年1至9月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出售部分股票，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23,712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3. 有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價款與現金流量表上之處分股票價款調節如下：

項 目	107年1至9月
處分股票價款	\$96,396
應收出售股票價款增減	62,816
處分股票價款收現數	\$159,212

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969,093	\$877,314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	70,750
國 外 債 券	—	15,139
合 計	\$969,093	\$963,203

1.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本集團奉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由東南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原 Chia Hsin Cement Greater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再間接投資大陸江蘇句容台泥水泥有限公司（原嘉新京陽水泥有限公司）等9家公司，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上限為美金 2,106仟元，自台灣匯出購買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金額為美金1,711仟元。106年11月因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下市，本集團以每1股股份交換 0.42股台泥股份，共取得台泥股份2,119仟股，並以106年11月16日為交換基準日。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86,336	\$288,029
合 計	\$286,336	\$288,029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衡量，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106年第1季對原持有之台機船舶廠(股)公司改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參閱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3. 本集團於106年7至9月及106年1至9月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 0仟元。
4. 本集團於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 9月30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嘉環東泥(股)公司	\$44,961	\$50,820	\$116,540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299,995	312,649	304,118
澎湖有線電視(股)公司	155,507	158,182	153,523
小 計	\$500,463	\$521,651	\$574,18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56,414	\$161,318	\$162,781
合 計	\$656,877	\$682,969	\$736,962

1. 本集團雖持有被投資公司 20%以上股權，惟並未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本集團對於台機船舶廠(股)公司(以下簡稱台機公司)之投資，因持股比例大於 20%以上，於99年12月31日前每季度均以權益法評價認列。惟自 100年度起因本集團大股東間之經營權爭奪糾紛，由本集團另一主要股東經一投資(股)公司掌控之台機公司（係由友隆企業(股)公司及其所控制之經一投資(股)公司聯合掌控，二者聯合持股達 53.87%，且能完全掌控董事會之運作），本集團完全無法影響其決議，經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0)基秘字 205號解釋令，若被投資公司之多數股權係集中於少數股東，且該少數股東經營被投資公司時，無須考量投資公司之意見，則顯示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應採成本法評價，故自 100年第 1季起停止採用權益法，改以成本法評價。

2. 因本集團大股東間之糾紛已見平息，且台機船舶廠(股)公司於 106 年 1月之董事會議中選任本公司代表人為董事長，致本集團對於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本集團將該項投資改列為採權益法之投資，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80,206仟元。

3.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07. 9.30	106.12.31	106. 9.30
嘉環東泥(股)公司	18.73%	18.73%	18.73%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31.56%	31.56%	31.56%
澎湖有線電視(股)公司	40.00%	40.00%	4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四。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 資產負債表：

	嘉環東泥(股)公司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流動資產	\$82,896	\$74,082	\$411,837
非流動資產	157,651	205,506	211,515
流動負債	(503)	(8,164)	(1,012)
非流動負債	-	(100)	(149)
權 益	\$240,044	\$271,324(註)	\$622,191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 份額	\$44,961	\$50,820	\$116,540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44,961	\$50,820	\$116,540

註：106年10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計 326,842仟元。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流動資產	\$122,707	\$2,995	\$11,991
非流動資產	1,072,486	1,115,324	1,088,228
流動負債	(235,051)	(122,932)	(131,859)
非流動負債	-	-	-
權 益	\$960,142	\$995,387	\$968,360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 份額	\$303,054	\$314,145	\$305,614
內部損益	(3,059)	(1,496)	(1,496)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299,995	\$312,649	\$304,118

	澎湖有線電視(股)公司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流動資產	\$351,843	\$334,304	\$343,001
非流動資產	161,175	126,884	128,089
流動負債	(102,800)	(44,003)	(64,708)
非流動負債	(21,449)	(21,729)	(22,575)
權 益	\$388,769	\$395,456	\$383,807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 份額	\$155,507	\$158,182	\$153,523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155,507	\$158,182	\$153,523

(2) 綜合損益表：

	嘉環東泥(股)公司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營業收入	\$ -	\$15,000
本期淨利	(\$14,145)	(\$10,98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145)	(\$10,98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嘉環東泥(股)公司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營業收入	\$25,000	\$45,000
本期淨利	(\$31,280)	(\$28,36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280)	(\$28,368)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營業收入	\$ -	\$ -
本期淨利	(\$545)	(\$41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681	9,8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36	\$9,443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2,079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營業收入	\$ -	\$ -
本期淨利	\$1,146	\$2,82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0,488	(4,9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634	(\$2,109)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2,079

	澎湖有線電視(股)公司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營業收入	\$33,060	\$33,407
本期淨利	\$9,067	\$7,2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854	\$7,200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澎湖有線電視(股)公司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營業收入	\$100,734	\$101,727
本期淨利	\$27,707	\$25,17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9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313	\$25,176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13,200	\$12,000

5.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956	\$17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17)	(5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1)	(\$358)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2,302	\$1,47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07)	(1,0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05)	\$378

6. 本集團對嘉環東泥之投資，因該公司選任本公司代表人為其董事長，致本集團對其具重大影響力而採權益法評價。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集團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8. 本集團於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 9月30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土 地	\$153,748			\$153,748		\$153,748	
房屋及建築	405,150			615,681		615,680	
機器設備	2,687,352			2,683,404		2,679,259	
運輸設備	23,508			24,428		24,428	
其他設備	50,560			52,811		52,810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			1,682		10,096	
成本合計	\$3,320,318			\$3,531,754		\$3,536,021	
減：累計折舊	(3,062,466)			(3,271,361)		(3,278,191)	
累計減損	(35,938)			(32,128)		(18,937)	
合 計	\$221,914			\$228,265		\$238,893	
						待驗設備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7.1.1餘額	\$153,748	\$615,681	\$2,683,404	\$24,428	\$52,811	\$1,682	\$3,531,754
增 添	-	-	5,050	-	-	1,051	6,101
存貨轉入	-	-	-	-	-	126	126
處 分	-	(210,531)	(3,961)	(920)	(2,251)	-	(217,663)
重 分 類	-	-	2,859	-	-	(2,859)	-
107.9.30餘額	\$153,748	\$405,150	\$2,687,352	\$23,508	\$50,560	\$-	\$3,320,3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1.1餘額	\$-	\$609,458	\$2,619,567	\$22,648	\$51,816	\$-	\$3,303,489
折舊費用	-	562	7,022	720	464	-	8,768
處 分	-	(210,531)	(3,961)	(920)	(2,251)	-	(217,663)
重 分 類	-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	-	3,810	-	-	-	3,810
107.9.30餘額	\$-	\$399,489	\$2,626,438	\$22,448	\$50,029	\$-	\$3,098,404
						待驗設備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6.1.1餘額	\$153,748	\$619,142	\$2,676,584	\$24,428	\$53,209	\$9,079	\$3,536,190
增 添	-	-	4,291	-	-	4,997	9,288
存貨轉入	-	-	-	-	-	853	853
處 分	-	(3,462)	(6,449)	-	(399)	-	(10,310)
重 分 類	-	-	4,833	-	-	(4,833)	-
106.9.30餘額	\$153,748	\$615,680	\$2,679,259	\$24,428	\$52,810	\$10,096	\$3,536,0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1.1餘額	\$-	\$606,800	\$2,605,785	\$21,250	\$51,465	\$-	\$3,285,300
折舊費用	-	1,235	7,186	1,120	563	-	10,104
處 分	-	(3,462)	(6,449)	-	(399)	-	(10,310)
提列減損損失	-	3,288	8,746	-	-	-	12,034
106.9.30餘額	\$-	\$607,861	\$2,615,268	\$22,370	\$51,629	\$-	\$3,297,128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6,101	\$9,288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312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6,413</u>	<u>\$9,288</u>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

3. 如附註六(六)3. 所述，因未能獲高雄市環保局同意復工，為降低相關產線停工，使本業產生虧損，乃陸續資遣相關產線員工，因相關設備帳面價值已無法透過使用或出售回收，乃依相關資產之處分殘價予以估列減損損失，於107年及106年1至9月提列減損損失分別為3,810仟元及12,034仟元，上述處分殘價係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無。

5.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0年
其他設備	15年
機 器 設 備	2至16年
運 輸 設 備	3至 6年
雜 項 設 備	3至10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土 地	\$4,824,222	\$4,892,291	\$4,892,291
房屋、建築及設備	767,287	767,532	866,702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103,847	-	-
成 本 合 計	\$5,695,356	\$5,659,823	\$5,758,993
減：累計折舊	(495,148)	(492,805)	(573,501)
累計減損	(203,630)	(203,630)	(203,630)
淨 額	<u>\$4,996,578</u>	<u>\$4,963,388</u>	<u>\$4,981,862</u>

成 本	待驗設備			合 計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及未完工程	
107. 1. 1餘額	\$4,892,291	\$767,532	\$ -	\$5,659,823
增 添	-	-	103,847	103,847
處 分	(3,303)	(245)	-	(3,548)
轉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4,766)	-	-	(64,766)
107. 9. 30餘額	<u>\$4,824,222</u>	<u>\$767,287</u>	<u>\$103,847</u>	<u>\$5,695,35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1. 1餘額	\$	—	\$696, 435	\$	—	\$696, 435
折舊費用		—	2, 588		—	2, 588
處 分		—	(245)		—	(245)
重 分 類		—	—		—	—
107. 9. 30餘額	\$	—	\$698, 778	\$	—	\$698, 778
		土 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6. 1. 1餘額		\$4, 892, 291	\$866, 702		\$5, 758, 993	
增 添		—	—		—	
處 分		—	—		—	
重 分 類		—	—		—	
106. 9. 30餘額		\$4, 892, 291	\$866, 702		\$5, 758, 99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1. 1餘額	\$	—	\$771, 298		\$771, 298	
折舊費用		—	5, 833		5, 833	
處 分		—	—		—	
重 分 類		—	—		—	
106. 9. 30餘額	\$	—	\$777, 131		\$777, 131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 7至 9月	106年 7至 9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 741	\$13, 69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7, 380	\$8, 575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03	\$103
	107年 1至 9月	106年 1至 9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41, 268	\$40, 93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1, 861	\$25, 517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311	\$311

2.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部分係依據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部分係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或房仲業網站，查詢相似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成交價格為評價基礎，均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評價所得之公允價值如下：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公 允 價 值	\$8,612,900	\$8,709,809	\$8,535,237

3. 截至 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止，本集團部分土地因受法令限制尚無法以公司名義登記而暫時登記於個人名下，惟為確保權益，本集團已取得登記人之承諾，於法令限制解除，將無條件過戶至本集團名下或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5. 本集團於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1至9月提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均為 0仟元。

6.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17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5年
其他設備	11至13年
機 器 設 備	8至21年

(十六)無形資產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電腦軟體成本	\$105	\$ -	\$ -
減：累計攤銷	-	-	-
淨 額	\$105	\$ -	\$ -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電腦軟體成本
107.1.1餘額	\$ -	106.1.1餘額	\$ -
增 添	105	增 添	-
處 分	-	處 分	-
107. 9.30餘額	\$105	106. 9.30餘額	\$ -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成本
107.1.1餘額	\$ -	106.1.1餘額	\$ -
攤銷費用	-	攤銷費用	-
處分	-	處分	-
107.9.30餘額	\$ -	106.9.30餘額	\$ -

(十七)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礦區保證金	\$562	\$22,207	\$22,207
租賃保證金	6,977	6,977	6,977
國有財產局保證金	2,827	2,827	2,827
會員入會保證金	765	765	765
其他保證金	832	816	816
合 計	\$11,963	\$33,592	\$33,592

(十八)短期借款

107年9月30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抵 押 借 款	\$20,000	1.30%
106年12月31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抵 押 借 款	\$150,000	0.99%
106年9月30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抵 押 借 款	\$50,000	1.50%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十九)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	\$ -	\$ -
減：未攤銷折價	(9)	-	-
淨 額	\$29,991	\$ -	\$ -
利 率 區 間	0.978%	-	-

(二十)合約負債-107年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待 提 水 泥	\$86,207
預 收 貨 款	1,642
預收房地款	3,474
合 計	<u>\$91,323</u>

(二十一)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應 付 薪 獎	\$7,112	\$12,387	\$9,280
應付貨物稅	13,204	16,910	13,146
應付水電費	6,814	8,911	7,673
應 付 稅 捐	13,922	2,939	14,083
應付資遣費	-	-	6,767
應付土地使用補償金	4,976	1,805	384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4,632	3,359	368
—本期			
應付設備款	-	312	-
其 他	17,642	21,050	22,423
合 計	<u>\$68,302</u>	<u>\$67,673</u>	<u>\$74,124</u>

1.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4. 之說明。

2. 如附註六、(六)3. 所述，為降低因所述原因致產線停工，使本業產生虧損，乃於 106年9月5日通報勞動部資遣相關產線人員計35人，資遣費共計 6,767仟元。

(二十二)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員 工 福 利	\$1,794	\$2,467	\$2,416
除 役 負 債	553	696	835
合 計	<u>\$2,347</u>	<u>\$3,163</u>	<u>\$3,251</u>

項 目	107年 1至 9月		
	員工福利	除役負債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2,467	\$696	\$3,163
本 期 認 列	1,177	-	1,177
本 期 沖 轉	(1,850)	(143)	(1,993)
期 末 餘 額	<u>\$1,794</u>	<u>\$553</u>	<u>\$2,347</u>

項 目	106年 1至 9月		
	員工福利	除役負債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2,262	\$835	\$3,097
本 期 認 列	1,850	-	1,850
本 期 沖 轉	(1,696)	-	(1,696)
期 末 餘 額	<u>\$2,416</u>	<u>\$835</u>	<u>\$3,251</u>

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2. 除役負債：

本公司除本身之礦區外，另自71年起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全部生產系統之設備及附屬設備，並同時承租料區石灰石採礦權。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高雄市政府建設局（後改名為經濟發展局，縣市合併後再依業務性質劃歸水利局經營）之要求，本公司停止開採後必須負責本公司及正泰水泥廠(股)公司之半屏山舊礦區共 13.7601公頃之土地復原義務。本公司自86年 8月起已開始著手上述區域之土地復原及綠化工作，並已完成所有工程項目之復原工作，惟因實際施工時配合地形、地質條件而作現地修正，經審查委員決議，依據完成現況辦理修正計畫再據以驗收。本公司已於101年4月提交審查委員會，且為使後續審查作業順利進行並符合現行法規需要，本公司又於106年5月及107年1月陸續再提報計畫檢視本及計畫檢視本第一次變更設計，以利水利局續行審查作業，俟取得水利局之核准後，本公司即履行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土地管理機關及土地所有權機關之土地恢復原狀義務。

(二十三)其他流動負債－其他－106年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待 提 水 泥	\$20,534	\$55,430
合 計	<u>\$20,534</u>	<u>\$55,430</u>

(二十四)存入保證金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租 賃 押 金	\$19,490	\$19,484	\$19,484
水泥保證金	3,481	3,481	3,882
其 他	5,000	5,000	—
合 計	<u>\$27,971</u>	<u>\$27,965</u>	<u>\$23,366</u>

屬關係人交易者，請參閱附註七、(三)4.之說明。

(二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 93年底本集團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自請退休及自願退職辦法。自94年 7月 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本集團於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1至9月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27仟元及 877仟元與 1,850仟元及 2,739仟元。

(二十六)普通股股本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7年1至9月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72,000	\$5,720,008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9月30日		<u>572,000</u>	<u>\$5,720,008</u>
		106年1至9月	
		股 數(仟股)	金 額
1月1日		572,000	\$5,720,008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9月30日		<u>572,000</u>	<u>\$5,720,008</u>

2. 截至107年9月30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0仟元，分為 800,000仟股。

(二十七)資本公積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股票發行溢價	\$118,316	\$118,316	\$118,316
庫藏股票交易	66,530	66,425	66,425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而認列	3,211	3,211	3,260
合 計	<u>\$188,057</u>	<u>\$187,952</u>	<u>\$188,001</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二十八)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建 廠 準 備	\$500,000	\$500,000	\$500,000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312,408	312,408	312,408
合 計	<u>\$812,408</u>	<u>\$812,408</u>	<u>\$812,408</u>

1. 建廠準備係本公司於83年經股東會決議為因應國內或海外建廠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 本公司對於因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將先前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 341,766仟元，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應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由於轉換日之保留盈餘總調整數僅 319,012仟元，故擬提列之特別公積金額為 319,012仟元。

3. 上列因首次採用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截至107年9月30日止年因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擬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6,604仟元至未分配盈餘。

(二十九)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為止，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暨本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長期財務規劃，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分配股東紅利全數以配發現金股利為原則，但若公司有產能擴充、改善財務結構、重大投資計劃等資金需求時，則以百分之五十以上為股票股利，其餘為現金股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 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107年6月及106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6,140	\$10,842		
普通股現金股利	57,200	57,200	0.1	0.1
合 計	<u>\$63,340</u>	<u>\$68,042</u>		

5. 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7. 1. 1餘額	\$634, 626	\$ -	\$634, 626
IFRS 9追溯調整影響 數	(634, 626)	486, 290	(148, 3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	37, 260	37, 26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23, 712)	(23, 712)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份額	-	13, 043	13, 043
107. 9. 30餘額	\$ -	\$512, 881	\$512, 881

項 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106年1至9月	
106. 1. 1餘額	\$607,502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7,25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2,652)	
106. 9.30餘額	<u>\$652,106</u>	

(三十一)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視為庫藏股，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1. 107年 9月30日：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113	-	2,113

106年 9月30日：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2,113	-	2,113

2. 本集團於 100年12月底取得對東南造紙(股)公司之控制力，故將其帳列轉投資母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帳面價值為24,509仟元依持股比率49.71%轉列庫藏股票，107年及106年 9月30日之金額均為12,185仟元。上開東南造紙(股)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票於107年及106年 9月30日之市價分別為29,369仟元及31,693仟元。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權利。

(三十二)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期初餘額	\$39,651	\$133,246
IFRS 9追溯調整影響	130	-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213	(1,99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5)	(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3)	-
非控制權益減少	(11,317)	(90,482)
期末餘額	\$28,659	\$40,768

(三十三)營業收入

項 目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 貨 收 入	\$345,086	\$333,098
出售房地收入	25,143	110,308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370,229	\$443,406
減：銷貨折讓	-	-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370,229	\$443,406
租 賃 收 入	13,741	13,692
營業收入淨額	\$383,970	\$457,098

項 目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 貨 收 入	\$1,058,072	\$990,370
出售房地收入	76,824	110,308
客戶合約銷貨收入總額	\$1,134,896	\$1,100,678
減：銷貨折讓	-	-
客戶合約營業收入淨額	\$1,134,896	\$1,100,678
租 賃 收 入	41,268	40,936
營業收入淨額	\$1,176,164	\$1,141,614

1. 客戶合約之說明

A. 銷貨收入

生產部門之水泥及爐石粉製品之銷售收入，主要銷售對象為經銷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B. 出售房地收入

營建部門主要銷售予不特定之購屋客戶，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07年7至9月：

主要地區市場	產 品
台 灣	\$370,229
合 計	\$370,229

主要產品線	
水 泥	\$266, 717
爐石粉等	78, 369
土地及房屋	25, 143
合 計	<u>\$370, 229</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370, 229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合 計	<u>\$370, 229</u>

107年1至9月：

主要地區市場		產 品
台 灣		\$1, 134, 896
合 計		<u>\$1, 134, 896</u>
主要產品線		
水 泥		\$864, 192
爐石粉等		193, 880
土地及房屋		76, 824
合 計		<u>\$1, 134, 89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1, 134, 896
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		-
合 計		<u>\$1, 134, 896</u>

3.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9月30日
應 收 款	<u>\$321, 359</u>
合約資產	<u>\$ -</u>
合 計	<u>\$321, 359</u>
合約負債	<u>\$91, 323</u>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	107年1至9月
來自期初合約負債	\$25,796
來自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	\$ -

(三十四)其他收入

項 目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利 息 收 入	\$3,229	\$2,071
股 利 收 入	26,359	38,795
其 他	4,164	1,973
合 計	\$33,752	\$42,839

項 目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利 息 收 入	\$8,231	\$6,151
股 利 收 入	27,293	39,026
其 他	5,575	3,930
合 計	\$41,099	\$49,107

(三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評價(損)益	\$2,770	(\$1,831)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損失)	1,118	1,82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6)	(1,7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2,034)
其 他	(2,129)	(122)
合 計	\$1,693	(\$13,864)

項 目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評價(損)益	\$17,369	(\$2,936)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 益(損失)	2,350	2,87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529	(19,64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利益	-	80,20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70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1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10)	(12,034)
其 他	(3,654)	(494)
合 計	<u>\$25,607</u>	<u>\$47,968</u>

(三十六)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7年 7至 9月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9,129	\$7,577	\$16,706
勞健保費用	652	653	1,305
退休金費用	429	198	627
其他用人費用	1,063	599	1,662
折舊費用	3,655	177	3,832
合 計	<u>\$14,928</u>	<u>\$9,204</u>	<u>\$24,132</u>

性 質 別	106年 7至 9月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2,176	\$6,609	\$18,785
勞健保費用	982	759	1,741
退休金費用	666	211	877
其他用人費用	984	186	1,170
折舊費用	5,445	177	5,622
合 計	<u>\$20,253</u>	<u>\$7,942</u>	<u>\$28,195</u>

性 質 別	107年 1至 9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7,194	\$22,524	\$49,718
勞健保費用	1,935	2,076	4,011
退休金費用	1,278	572	1,850
其他用人費用	3,277	1,381	4,658
折舊費用	10,825	531	11,356
合 計	<u>\$44,509</u>	<u>\$27,084</u>	<u>\$71,593</u>

性 質 別	106年 1至 9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39,404	\$20,872	\$60,276
勞健保費用	3,072	2,350	5,422
退休金費用	2,099	640	2,739
其他用人費用	3,401	560	3,961
折舊費用	15,051	886	15,937
合 計	<u>\$63,027</u>	<u>\$25,308</u>	<u>\$88,335</u>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年7至9月及1至 9月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 766仟元及 1,853 仟元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1,148仟元及 2,779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3%估列；106年 7至9月及1至9月估列員工酬勞分別為(80)仟元及 147仟元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118)仟元及 221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不低於2%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估列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 本公司於107年3月28日及106年3月28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與 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項 目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1,344	\$2,015	\$2,374	\$3,56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1,344</u>	<u>2,015</u>	<u>2,374</u>	<u>3,560</u>
差異金額	<u>\$ -</u>	<u>\$ -</u>	<u>\$ -</u>	<u>\$ -</u>

上列員工酬勞均係以現金形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998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57	-
土地增值稅	22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稅額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 978</u>	<u>\$ -</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 071	(\$19, 11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 071</u>	<u>(\$19, 113)</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u>\$3, 049</u></u>	<u><u>(\$19, 113)</u></u>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2, 102	\$2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57	4
土地增值稅	1, 41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稅額	-	4, 052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 270</u>	<u>\$4, 082</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 351	(\$4, 370)
稅率改變之影響	(7, 816)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3, 465)</u>	<u>(\$4, 370)</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u>\$805</u></u>	<u><u>(\$288)</u></u>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 106 年為17%，惟自 107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無。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4年度。

(三十八)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7 年 7 至 9 月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2,063	\$ -	\$32,06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841)	-	(84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1,222</u>	<u>\$ -</u>	<u>\$31,222</u>
項 目	106 年 7 至 9 月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38,405)	\$ -	(\$38,40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6,761)	-	(6,7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5,166)</u>	<u>\$ -</u>	<u>(\$45,166)</u>
項 目	107 年 1 至 9 月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260	\$ -	\$37,260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3,028	-	13,02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0,288</u>	<u>\$ -</u>	<u>\$50,288</u>

項 目	106 年 1 至 9 月		
	稅前金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47,256	\$ -	\$47,256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2,655)	-	(2,6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601	\$ -	\$44,601

(三十九)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本期淨利(淨損)(A)	\$35,303	\$15,36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69,887	569,887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A)/(B) (元)	\$0.06	\$0.03

項 目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本期淨利(淨損)(A)	\$90,591	\$7,31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69,887	569,887
基本每股盈餘(A)/(B) (元)	\$0.16	\$0.01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之名稱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東南實業建設(股)公司	關聯企業
南廈木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台機船舶廠(股)公司	關聯企業
澎湖有線電視(股)公司	關聯企業
澎湖灣(股)公司	關聯企業
中聯資源(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百福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正泰水泥廠(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正泰資源開發(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東樹投資(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混資源開發(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陳趙樹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士新儲運(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天誠混凝土實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天誠混凝土實業 (股)公司	\$16,133	\$17,214
	其 他	7,576	6,585
	合 計	\$23,709	\$23,799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42	\$34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8	13
	合 計	\$50	\$47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天誠混凝土實業 (股)公司	\$59,172	\$45,187
	其 他	22,577	16,234
	合 計	\$81,749	\$61,421
租賃收入	關 聯 企 業	\$127	\$109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人	23	31
	合 計	\$150	\$140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對上列公司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大致相當，平均收款期間約為 2-3個月，與一般客戶相當。

(2) 租賃收入：

本集團租賃予上列公司，租賃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並按月收取租金。

2.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其他關係人		
士新儲運(股)公司	\$6,360	\$14,840
其 他	-	132
合 計	<u>\$6,360</u>	<u>\$14,972</u>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其他關係人		
士新儲運(股)公司	\$29,680	\$115,153
其 他	-	135
合 計	<u>\$29,680</u>	<u>\$115,288</u>

本集團對上列公司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當，平均付款期間約為 3個月。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天誠混凝土實業	\$10,454	\$11,889	\$10,716
	(股)公司			
	其 他	3,096	5,613	946
小 計		<u>\$13,550</u>	<u>\$17,502</u>	<u>\$11,662</u>
減：備抵損失		<u>(244)</u>	<u>(263)</u>	<u>(175)</u>
淨 額		<u>\$13,306</u>	<u>\$17,239</u>	<u>\$11,487</u>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台機船舶廠(股)公	\$ -	\$ -	\$2,079
	司			
小 計		<u>\$ -</u>	<u>\$ -</u>	<u>\$2,079</u>
減：備抵損失		<u>-</u>	<u>-</u>	<u>-</u>
淨 額		<u>\$ -</u>	<u>\$ -</u>	<u>\$2,079</u>

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1至9月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轉回)之預期信用損失／呆帳損失分別為(30)仟元及42仟元與(19)仟元及280仟元。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士新儲運(股)公司	\$6,678	\$13,356	\$15,58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746	2,738	2,738
	關聯企業	12	-	-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關係人	-	342	210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60	60	60

5.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東樹投資(股)公	\$ -	\$191,494	\$ -
司(註)			
關聯企業	5	2	5
	<u>\$5</u>	<u>\$191,496</u>	<u>\$5</u>

(註)：本集團於 106年12月間向東樹投資(股)公司購買高雄市仁武區土地，以供未來與子公司自地委建之基地，交易價格係參考鑑價報告及市場行情經雙方議價決定，已於 107年 2月完成過戶，相關說明詳附註九、(六)。

6. 財產交易：請參閱附註七、(三)5. 之說明。

7. 對關係人放款：無。

8. 向關係人借款：無。

9. 背書保證：無。

10. 其 他

(1)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其他關係人	<u>\$1</u>	<u>\$1</u>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其他關係人	<u>\$2</u>	<u>\$2</u>

(2) 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租金支出	關聯企業	\$3	\$3
	其他關係人		
	正泰水泥廠(股)	5,967	5,967
	公司		
	其 他	1,858	1,858
	合 計	<u>\$7,828</u>	<u>\$7,828</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租 金 支 出	關聯企業	\$9	\$9
	其他關係人		
	正泰水泥廠(股)	17,900	17,900
	公司		
	其 他	5,573	5,573
	合 計	<u>\$23,482</u>	<u>\$23,482</u>

上列租賃交易之重要租約內容如下：

(A) 本公司自71年起向正泰水泥廠(股)公司承租土地、全部生產系統之設備、附屬設備及原料區石灰石採礦權，該租賃合約自71年起至今(含續約及增補合約期間)已歷時約30年，其最近一次租賃合約內容：

A. 租賃期間：100年 7月 1日至104年12月31日。期滿已重新簽訂租約，租賃期間為105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B.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a. 租賃保證金：6,000仟元。

b. 租金：107年及106年每月租金均為 1,989仟元，按月支付。107年及106年 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 1至9月租金支出分別為 5,967仟元及 5,967仟元與17,900仟元及17,900仟元。

C.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a. 租賃保證金：

以三個月之租金共 6,000仟元計之。

b. 租金：

係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經雙方議價決定。

。

(B) 本公司自98年起向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承租高雄市仁武區善德段部份土地面積2,900坪作為存放原料之用，自103年起增租後土地面積為5,000坪，最近一次租賃合約內容如下：

A. 租賃期間：106年 1月 1日至106年12月31日，期滿已續約至107年12月31日。

B.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a. 租賃保證金：無。

b. 租金：107年及106年每月租金均為 494仟元，按月支付。
107年及106年 7至 9月與107年及106年 1至 9月租金支出分別為 1,482仟元及1,482仟元與4,446仟元及 4,446仟元。

C. 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係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經雙方議價決定。

(C) 本公司自 103年起向台灣混凝土工業(股)公司承租高雄市仁武區高楠段部份土地面積 1,195坪作為存放原料之用，最近一次租賃合約內容如下：

A. 租賃期間：106年 1月 1日至106年12月31日，期滿已續約至107年12月31日。

B. 租賃保證金及租金：

a. 租賃保證金：無。

b. 租金：107年及106年每月租金均為 125仟元，按月支付。
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1至9月租金支出分別為376仟元及376仟元與1,127仟元及1,127仟元。

C. 租金支出之決定依據：

係參酌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之鑑估租金，經雙方議價決定。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5,060	\$5,496
退職後福利	80	6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5,140	\$5,558

項 目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1,749	\$13,465
退職後福利	239	18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u>\$11,988</u>	<u>\$13,652</u>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824,470	\$2,827,773	\$2,845,159
合 計	<u>\$2,824,470</u>	<u>\$2,827,773</u>	<u>\$2,845,159</u>

另提供履約保證之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項下，請參閱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7年 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信用狀金額	-	-	USD 123
保證金金額	-	-	-

(二)截至107年 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止，本集團因履約由銀行提供之保證分別為21,645仟元、0仟元及0仟元。

(三)截至107年 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止，本集團因借款及履約保證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及因履約保證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存出保證票據	\$1,040,012	\$1,018,367	\$1,018,693
(應付保證票據)			
存入保證票據	31,166	24,336	40,039
(應收保證票據)			

(四)本公司因生產事業需要向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承租高雄市半屏山東麓土地使用，雙方約定條款如下：

1. 承租範圍：高雄市楠梓區高楠段及油廠段等16筆土地，面積共計6.4495公頃。
2. 租用期間：自106年 1月 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為期 5年。
3. 租 金：A. 租金計算：年租金按公告地價6%計算，營業稅另加。
B. 支付方式：租金每年分二次繳納，繳納期間為 1月及 7 月。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 1至 9月租金支出分別為 4,488仟元及 5,218 仟元與13,463仟元及15,654仟元。

(五)營業租賃協議：

1. 承租：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廠房等資產，租賃期間屬一年一約者，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107年及106年1至9月均認列 1,869仟元與 5,608仟元之租金費用；屬長期租賃合約者，107年及106年7至9月與 107年及106年1至9月分別認列 8,232仟元及 8,231仟元與 24,695仟元及24,531仟元之租金費用，另不可取消長期租賃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不超過 1年	\$32,444	\$32,444	\$32,44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1,415	55,749	63,860
超 過 5 年	-	-	-
合 計	<u>\$63,859</u>	<u>\$88,193</u>	<u>\$96,304</u>

2. 出租：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將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及建物出租，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不超過 1年	\$21,429	\$21,429	\$21,42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0,393	88,839	111,821
超 過 5 年	207,678	225,303	207,678
合 計	<u>\$319,500</u>	<u>\$335,571</u>	<u>\$340,928</u>

(六)重要契約之締結：

本集團基於營運策略考量，經 106 年 8 月、11 月董事會決議購買
高雄市仁武區新後港西段之土地，其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1. 交易對象、面積佔比及取得價格：

交易對象	地 段	權利範圍	面積佔比	取 得 價 格		
				土 地 款	稅費負擔等	合 計
東樹公司	仁武區新後	646347/804639	80.33%	\$273,563	\$866	\$274,429
陳 ○ 安	港西段	79146/804639	9.84%	34,998	-	34,998
賴 ○ 洲		79146/804639	9.84%	34,998	-	34,998
小 計			100.00%	\$343,559	\$866	\$344,425
其他費用				-	2,650	2,650
合 計				\$343,559	\$3,516	\$347,075

2. 價格參考依據：鑑價金額係依據兆豐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106年7月
間出具之鑑價報告之評估價格。

3. 價款支付情形：截至107年 9月30日止全數價款均已支付。

4. 過戶情形：已於107年2月5日完成過戶。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本集團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風險管理之方式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
(一)。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7 年 9 月 30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1,264	30.525	343,834	升值 1%	3,438	—
人民幣：新台幣	5,092	4.436	22,589	升值 1%	226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560	29.76	254,782	升值 1%	2,548	-

			106 年 9 月 30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014	30.26	242,519	升值 1%	2,425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38	30.26	70,750	升值 1%	-	708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66)仟元、(1,705)仟元及 8,529 仟元、(19,649)仟元。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106 年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107年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 1%，107年1至9月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 1,521仟元。107年1至 9月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11,946仟元。

106年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 1%，106年1至9月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或減少862仟元。106年1至9月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或減少 9,632仟元。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62,450	\$704,526	\$672,351
金融負債	(49,991)	(150,000)	(50,000)
淨 額	<u>\$512,459</u>	<u>\$554,526</u>	<u>\$622,351</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93,294	\$277,159	\$303,667
金融負債	-	-	-
淨 額	<u>\$393,294</u>	<u>\$277,159</u>	<u>\$303,667</u>

(A)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7年及106年1至9月淨利將各增加（減少）2,950仟元及2,27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 9月30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集團應收帳款餘之百分比分別為90.04%、76.07%及80.13%，有信用集中風險，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107年

(a)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法，請參閱附註六、(四)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強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本集團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表所示：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107年 9月30日	帳面金額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適用 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 -	\$ -	\$ -	\$ -	\$ -
不適用 IFRS 9減損規定之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108	-	-	-	152,1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94,610	-	-	-	1,194,610
合 計	\$1,346,718	\$ -	\$ -	\$ -	\$1,346,718

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無。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與政策，與 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說明請參閱 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7 年 9 月 30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20,000	\$ -	\$ -	\$ -	\$ -	\$20,000	\$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	-	-	-	-	30,000	29,991
應付帳款	104,145	-	-	-	-	104,145	104,145
其他應付款	63,670	4,632	-	-	-	68,302	68,302
存入保證金	6,512	2,323	4,936	2,950	11,250	27,971	27,971
合 計	\$224,327	\$6,955	\$4,936	\$2,950	\$11,250	\$250,418	\$250,409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150,000	\$ -	\$ -	\$ -	\$ -	\$150,000	\$150,000
應付帳款	208,603	-	-	-	-	208,603	208,603
其他應付款	67,673	-	-	-	-	67,673	67,673
存入保證金	5,040	1,242	7,183	3,250	11,250	27,965	27,965
合 計	\$431,316	\$1,242	\$7,183	\$3,250	\$11,250	\$454,241	\$454,241

106 年 9 月 30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50,000	\$ -	\$ -	\$ -	\$ -	\$50,000	\$50,000
應付帳款	177,722	-	-	-	-	177,722	177,722
其他應付款	73,756	368	-	-	-	74,124	74,124
存入保證金	859	18	2,997	8,242	11,250	23,366	23,366
合 計	\$302,337	\$386	\$2,997	\$8,242	\$11,250	\$325,212	\$325,212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 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086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1,359	-	-
其他應收款	1,016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62,713	-	-
存出保證金	11,963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9,847	360,533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37,127	289,174
其他應收款	-	63,278	2,41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92,850	591,061
存出保證金	-	33,592	33,5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108	144,013	86,1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1,194,610	-	-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69,093	963,2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86,336	288,029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	150,000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91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4,145	208,603	177,722
其他應付款	68,302	67,673	74,124
存入保證金	27,971	27,965	23,366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3. 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07 年 9 月 30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134,561	\$ -	\$ -	\$134,561
開放型基金		17,547	-	-	17,5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927,092	-	-	927,092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67,518	267,518
合 計		<u>\$1,079,200</u>	<u>\$ -</u>	<u>\$267,518</u>	<u>\$1,346,718</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65,945	\$ -	\$ -	\$65,945
開放型基金		78,068	-	-	78,0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69,093	-	-	969,093
合 計		<u>\$1,113,106</u>	<u>\$ -</u>	<u>\$ -</u>	<u>\$1,113,106</u>

		106 年 9 月 30 日			
項	目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58,219	\$ -	\$ -	\$58,219
開放型基金		27,948	-	-	27,9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48,064	-	-	948,064
債務證券		15,139	-	-	15,139
合 計		<u>\$1,049,370</u>	<u>\$ -</u>	<u>\$ -</u>	<u>\$1,049,370</u>

-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開放型基金：淨值。

- (2)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5.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6.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上市櫃股票	
107年1月1日	\$	-
IFRS 9轉換調整數		270,984
本期取得		-
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12,760)
認列於損益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294
107年9月30日		<u>\$267,518</u>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五)金融資產之移轉：無。

(六)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交易金額未達1,000仟元，不具重大性，故不予以揭露。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1)										
1	東南水泥 (股)公司	東南資產 開發(股) 公司	2	1,714,995(註 4)	200,000	100,000	—	—	1.17%	3,429,990 (註 5)	Y	—	—
2	東南投資 (股)公司	東南水泥 (股)公司	3	169,594(註 2)	1,654	1,654	—	—	0.29%	226,125 (註 3)	—	Y	—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 30%為限。

(註 3)：以不超過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註 4)：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

(註 5)：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附表二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南水泥 (股)公司	股票－國產建材實業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11	37,338	0.29	37,338	
	股票－中聯資源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084	732,693	5.26	732,693	
	股票－中華電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	39,600	—	39,600	
	股票－台泥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5	34,721	—	34,721	
	股票－元大金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6	8,468	—	8,468	
	股票－晶技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	8,858	—	8,858	
	股票－南帝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	1,859	—	1,859	
	股票－亞太電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75	10,946	—	10,946	
	股票－宏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	10,319	—	10,319	
	股票－長榮航空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6	16,863	—	16,863	
	股票－新興航運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	4,324	—	4,324	
	股票－富邦金控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6	21,033	—	21,033	
	股票－高雄捷運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7	80,394	3.99	80,394	
	股票－華昇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7	7,518	4.17	7,518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東南水泥 (股)公司	股票－育華創投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7	3,220	5.00	3,220	
	股票－中華國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	1,375	3.84	1,375	
	股票－環盟國際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33	16,506	16.67	16,506	
	股票－一卡通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7,614	3.51	17,614	
		合 計			1,053,649		1,053,649	
東南投資 (股)公司	股票－正泰水泥廠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3	118,853	13.86	118,853	
	股票－台灣混凝土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親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10,862	4.21	10,862	
	股票－台灣植體科技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91	11,176	4.20	11,176	
	股票－亞太電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70	—	70	
		合 計			140,961		140,961	
	基金－國泰二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7,525	—	7,525	
	股票－富邦金控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	6,007	—	6,007	
	股票－台灣化學纖維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2,218	—	2,218	
	股票－中興保全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	25,783	—	25,783	
	股票－台泥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9	99,136	—	99,136	
	股票－中聯資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	1,417	—	1,417	
		合 計			142,086		142,086	
	股票－東南水泥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3	29,369	0.37	29,369	註
東南資產 開發(股) 公司	基金－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3	10,022	—	10,022	

註：上開被投資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已依持股比例轉列庫藏股。

附表三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東南水泥(股)公司	新後港西段之土地	106.12. 1	344,425	344,425	東樹(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	—	—	—	參酌專業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經雙方議定或採詢比、議價方式決定之	合建分售	無
					陳○安、賴○洲	非關係人							

附表四

東南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東南水泥(股)公司	東南投資	高 雄 市	證券投資	297,870	297,870	468	99.29	598,857	37,153	36,889	(註)
	東南實業建設	高 雄 市	建築業	11,361	11,361	36	31.01	63,424	2,894	898	
	東南國際	模里西斯	投資業	57,934	57,934	1,623	100.00	95,955	4,143	4,143	(註)
	東南造紙	高 雄 市	水泥紙袋	7,457	7,457	7	49.71	36,273	(102)	(51)	(註)
	南廈木業	高 雄 市	木製品	8,540	8,540	1	27.56	10,427	4,709	1,297	
	嘉環東泥	高 雄 市	水泥製造	156,768	156,768	14,284	18.73	44,961	(31,280)	(5,859)	
	東南資產	高 雄 市	建築業	290,000	290,000	29,000	100.00	303,940	10,765	10,765	(註)
	台機船舶廠	高 雄 市	工程業	328,492	328,492	20,428	31.01	294,714	1,146	355	
	小 計							1,448,551	29,428	48,437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為庫藏股							(12,185)			
	合 計							1,436,366	29,428	48,437	
東南投資(股)公司	澎湖有線電視	澎 湖 縣	有線電視	51,093	51,093	8,000	40.00	155,507	27,707	11,083	
	澎湖灣	澎 湖 縣	海水浴場	60,347	60,347	6,035	38.68	53,978	(476)	(184)	
	東南實業建設	高 雄 市	建築業	29,381	29,381	12	10.92	28,585	2,894	291	
	台機船舶廠	高 雄 市	工程業	5,826	5,826	362	0.55	5,281	1,146	33	

註：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已沖銷。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依據不同事業型態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1. 生產部：主要從事水泥及爐石粉之產銷。
2. 租賃部：主要從事土地及廠房等不動產之出租業務。
3. 營建部：主要從事興建住宅及出售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利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告之管理費用及營業外收入、支出，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三)部門財務資訊：

107年7至9月：

	生 產 部 門	營建部門(註)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45,086	\$25,143	\$13,741	\$ -	\$383,970
部門間收入	-	-	4	(4)	-
收入淨額合計	\$345,086	\$25,143	\$13,745	(\$4)	\$383,970
部門利益	\$9,169	\$4,996	\$6,365	(\$4)	20,526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9,1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086
稅前淨利					\$38,431
所得稅費用(利益)					3,049
稅後淨利					\$35,382

106年7至9月：

	生 產 部 門	營建部門(註)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33,098	\$110,308	\$13,692	\$ -	\$457,098
部門間收入	-	-	5	(5)	-
收入淨額合計	\$333,098	\$110,308	\$13,697	(\$5)	\$457,098
部門利益	(\$42,595)	\$17,741	\$5,122	(\$5)	(19,737)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12,2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269
稅前淨利					(\$3,75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113)
稅後淨利					\$15,355

107年1至9月：

	生 產 部 門	營建部門(註)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58,072	\$76,824	\$41,268	\$ -	\$1,176,164
部門間收入	-	-	12	(12)	-
收入淨額合計	\$1,058,072	\$76,824	\$41,280	(\$12)	\$1,176,164
部門利益	\$43,795	\$16,120	\$19,419	(\$12)	79,322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61,4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748
稅前淨利					\$91,609
所得稅費用(利益)					805
稅後淨利					\$90,804
部門資產					\$9,288,629
部門負債					\$684,994

106年1至9月：

	生 產 部 門	營建部門(註)	租賃部門等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淨額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90,370	\$110,308	\$40,936	\$ -	\$1,141,614
部門間收入	-	-	15	(15)	-
收入淨額合計	\$990,370	\$110,308	\$40,951	(\$15)	\$1,141,614
部門利益	(\$89,228)	\$17,741	\$15,434	(\$15)	(56,068)
公司一般營業費用					(41,4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518
稅前淨利					\$5,0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288)
稅後淨利					\$5,323
部門資產					\$9,257,637
部門負債					\$711,588

(註)營建部門因106年第3季完工銷售產生收入，予以列入應報導部門。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五)地區別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

(六)重要客戶資訊：期中財務報表得免揭露。